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印刷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MB1G8284X20261601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住 所：南宁市武鸣区东盟经济开发区宝源南路 29 号

供 应 商（乙方）：广西瑞熙特种票证印务有限公司

住 所：南宁市高新区科创路 10 号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

签订合同时间：2026 年 6 月 12 日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MB1G8284X20261601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计划号：广西政采[2026]4925号-002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广西政采[2026]4925号-002	其他印刷服务	1	34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供 应 商（乙方）：广西瑞熙特种票证印务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
签 订 时 间：2026年 6 月 12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印刷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广西政采[2026]4925号-002	广西瑞熙特种票证印务有限公司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产地:中国	1	件	0.00
2	-	【服务项】 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 供应商按1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34	项	100.00
合同总价（元）		34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叁仟肆佰元整						

增值服务项具体商品明细

序号	增值服务项	增值服务项商品明细
1	增值服务（1）	详见附件
2	增值服务（2）	
3	增值服务（3）	

合同总价：（大写）叁仟肆佰元整，（小写）3400.00 元

二、付款方式

1. 所有印刷品交付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项。

2. 采购人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

甲方（章） 	乙方（章） 
通讯地址：南宁市武鸣区东盟经济开发区宝源南路 29 号	通讯地址：南宁市高新区科创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农卫军
委托代理人：李股新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2206200	电话：0771-3374119
开户银行：农行南宁东盟经济园区支行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科技支行
账号：20036501040014065	账号：1804012090034989
邮政编码：530105	邮政编码：530007
经办人：黄业望 2016年6月12日	

附件

广西制造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实习手册（学生当期用本）采购报价表

报价单位（加盖公章）： 广西瑞起特种印刷务有限公司
报价联系人： 卢海
报价联系方式（手机号码）：15107787719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带▲号的内容及表述为“须”或“必须”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或条件。

供应商必须全部满足，否则报价无效

一、技术要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报价单价（元）	报价金额（元）
1	实习手册（学生当期用本）	(1) 依据采购人模板文件设计及制作； (2) 材质：封面彩色印刷，铜版纸 300g，过哑膜；内页高清晰黑白印刷，双胶纸 80g； (3) 尺寸：21*28.5cm； (4) 页数：内页 12 页。	册	4000	0.85	3400
报价合计（大写：叁仟肆佰元整）				合计： 3400.00 元		
商务要求		▲商务要求内容			是否响应	
印刷质量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应确保印刷品符合经采购人确认的样稿（如有）要求，印刷文本须明晰，内容正确，材质无误，纸张平滑，墨色均匀，尺寸正确等。 2. 除上述约定外，印刷质量还应符合现行国家新闻出版行业有关质量标准；样稿（如有）与国家/行业标准要求不一致时，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是	
印刷品包装要求		1. 印刷品的包装要求：纸箱包装；外包装上应贴统一的标识，标识内容包括印刷品名称、毛重/净重、数量等。 2.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印刷品必须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包装，并应根据印刷品的特性采取防潮、防雨、防锈等保护措施，确保印刷品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 3. 印刷品包装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是	
售后服务要求		1. 成交供应商负责送货上门。 2. 供货过程中产生的残留物或垃圾，需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清理至校外。			是	



	3.印刷内容由采购方提供,成交供应商负责印刷工作。由此产生的其他额外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时间及地点要求	1.交付:成交供应商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将印刷成品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运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 3.验收:按照合同约定及采购人要求进行验收。交付的印刷成品不符合交货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收,由此造成成交供应商逾期交货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违约责任。	是
报价要求	本项目按照固定总价进行报价,报价总额不得超过预算金额。供应商须就《采购需求表》中的服务内容作完整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或有条件的报价。总报价已包含设计、排版、印制、运费、装卸费、人工费、材料、税金、售后服务费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是
付款条件	1.履约保证金:无。 2.所有印刷品交付且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项。 3.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成交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是
知识产权及保密	1.印刷所用图片、标志与文字素材等由采购人提供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提供或擅自使用。否则,成交供应商将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法律责任。 2.成交供应商须保证其交付的工作成果不存在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况。如因成交供应商交付的工作成果引起任何知识产权争议,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负责赔偿。 3.成交供应商对采购人所委托的印刷内容属于采购人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应负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否则应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	是